

证券代码：839726

证券简称：欣欣文化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泉州欣欣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东滨路宝德工业园 8 号楼一层 1001 单元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梁建锋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,504,31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6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对 2022 年度进行了总结，包括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、2022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下一年度工作规划等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04,3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总结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，包括监事会召开情况、审议议案情况、表决情况、监事出席情况等，并对 2022 年度监事会职权范围内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04,3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1)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04,3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 2022 年公司实际运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04,3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，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，制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04,3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计划，2022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04,3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泉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恒煜、吴江鸿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、召开时间、召开地点、召开方式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泉州欣欣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盈科（泉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泉州欣欣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》

泉州欣欣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